

##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2020年中央财政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所属专项	塔地财社【2020】88号 关于拨付2020年中央财政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省级财政部门		
省级主管部门		具体实施单位	塔城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14		
	其中: 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314		
总体目标	<p>目标1: 实现对重点传染病的哨点监测, 完成监测点核心设备配置, 提高监测点实验室检验检测和人员能力, 为重点传染病防控提供技术支持。</p> <p>目标2: 接种单位冷链设备和疫苗扫码设备配备达到《疫苗储存和运输管理规范(2017年版)》和《预防接种工作规范》要求, 实现疫苗扫码出入库管理。</p> <p>目标3: 提升卫生应急队伍有序处置重特大突发事件能力。</p> <p>目标4: 重点提升疾控专业技术骨干人才现场流行病学调查处置、实验室检验检测、信息技术等专业技术能力, 以及指导基层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 提升精神卫生防治机构或疾控中心人员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心理危机干预的基本技能</p> <p>目标5: 不断提升重大疫情救治能力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酸提取仪	1台
			PCR扩增仪	2台
			全年开展督导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疫情处置率	=100%
			完成病毒性传染病、细菌性传染病、病媒生物监测任务的监测比例	≥85%
			病毒性传染病、细菌性传染病、病媒生物监测督导任务完成率	≥90%
			接种单位冷链设备配备达标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疫情处置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完成成本控制	≤31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重大疫情和突发事件对塔城地区经济的影响	有效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应对重大疫情和突发事件能力	显著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其他资金金额即为直达资金金额